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5月6日，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5月13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陈融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部分因公司层面2025年度业绩考核未达到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考核目标，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4.4491万股由公司作废。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作废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关联董事朱小梅女士、林琛先生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郑春晖先生为公司的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